

身心障礙學生輔具需求評估與應用











報 告 人:朱仲麟 督導/物理治療師

日 期:113年08月03日



COOK A ME

2

簡報大綱

壹、補助與評估

貳、推車

參、輪椅

肆、輪椅附加功能

伍、擺位系統

陸、電動輪椅

柒、輪椅座墊

捌、步行輔具

玖、站立架

拾、踝足矯具







壹、補助與評估







補助條文

身心障礙

· 基隆市身心障礙者 輔具費用補助基準 表

長期照顧

(108年5月17日衞部顧字第1081961311號公告修訂)







身障輔具補助流程

檢具發票及保固書

特定項目 檢附適配報告書

需評估項 目至輔具 中心預約 到宅或到 輔具中心 接受評估 民眾親送評估 報告至公所

到中心評估 代送件至公所 10天內收 到公所核 定函 6個月內購買輔 具及完成無障礙 施作

1個月內 補助款撥進戶頭

廠商代償墊付

提醒民眾向廠商 索取保固書





25

身障補助規定

- 兩年四項輔具補助。
- 補助對象依照障礙類別以及程度而有不同
- 訂有最高補助金額
 - 一般戶:50%
 - 中低收入戶:75%
 - 低收入戶:100%
- 最低使用年限
- 保固書





長照輔具補助流程

檢具發票及保固書

特定項目 檢附適配報告書

長照、A 單位或出 備派案 到宅或到 輔具中心 接受評估 輔具中心 代送評估 報告至市 政府

7-14天收 到市政府 核定函 6個月內購買輔具 及完成無障礙施 作

1至1.5個月內補 助款撥進戶頭

廠商代償墊付

提醒民眾向廠商 索取保固書





26.

長照補助規定

- 滿三年四萬額度。
- 補助對象:符合長照資格
- 訂有價格給付上限
 - 長照一般戶:70%
 - 長照中低收入戶:90%
 - 長照低收入戶:100%
- 最低使用年限(勾稽身障輔具補助項目)







補助方式

• 身障:購置

• 長照:購置、租賃







身障及長照補助項目

	身障	長照
推車	V	X(限購置)
輪椅	V	V(購置或租賃)
輪椅含附加功能	V	V(限購置)
擺位系統	V	V(限購置)
輪椅座墊	V	V(限購置)
站立架	V	X
矯具類	V	X
拐杖、助行器、帶輪型助 步車	V	V(前兩項限購置,後一項 提供租賃及購置)
姿勢控制型助行器、軀幹 支撐型步態訓練器	V	X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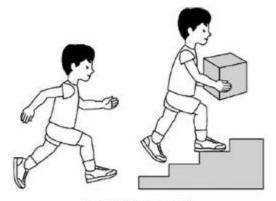


肢障,平衡障相關輔具快篩 督導 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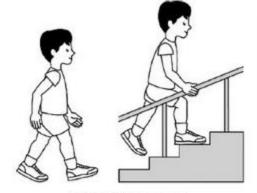
				利:	北中輔具頁源	40	10910 製衣 10 版		
個案姓名			身分證號		評估日期	明			
標記符號:	0:此次評	估建議	§:已使用中	○:建語		考慮			
行走能力									
□能在不平坦的地面 □平坦地面可放手行走(分級-2) □ a 獨立, □ b 非獨立 □無法跨步行走									
放手行走 (分級-1) □扶持穩定物能行走(分級-3) □ a 獨立,□ b 非獨立 (分級-4a,4b,5)									
床上坐起:	床上坐起:□獨立,□非獨立								
翻身:□獨立 鼻胃管:□無				· 持穩定物能		•	一般椅(分級-4b)		
壓瘡:□無,□		姿 □躺姿	/	71总足177胎 拿站起(分級-43			需高椅背(分級-5)		
			1		1) LIMIZE	从中	而同同同(77級(-3)		
協助步	行 乘4	V.帶輪座椅	移行/預防跌倒	轉移位/訓練	陳站立步行	擺位/多	姿勢變換/壓瘡預防		
() 一般	5手杖 2 () 輪椅 A	,,B,C款 345	()輪椅	移位功能 36 45	()輪椅仰躺功能 4b5		
7 7 7	手杖 234a () 推車 A	±11 kn · □ □		位腰帶 2b3b 45	()輪椅傾倒功能 4b5		
()前臂)電動輪	iffi 345 視覺:□可	,□香 ○) ↑	多位板 4	() 擺位系統 4b5 _		
()腋下)電動代	'		多位滑墊 45_		系統須附擺位後相片		
() FL/3	(f (有輪)345		多位轉盤 4a	()居家用照顧床 465		
	了器 234a ()沐浴椅		()移位			管、無法獨立翻身坐起)		
()輪	管 ((重煞車 () (皮盆恒) 移位隅	f (無輪)3		前臂支撐型	()輪椅座墊 4b5 (坐姿位置有壓瘡)		
	·里杰毕 •車 234a) 13/III.1b	£.H1 2030 43	- "	有立站立架 4	() 氣墊床 465		
	控制型 ()支架/線	香/義目:	()傾斜		(仰躺位置	置有壓瘡、無法獨立翻身)		
	「器 34a	/ X/N//		7 19641	<i>p</i> C +3				
操作:	()爬梯	幾 345 () 扂) 溝通/電	腦輔具	()生活輔具		
□雙手,□單	手,□無 () 其他	:						
No-Lift 輔 選擇派	移位策略 花程画	被照顧者	新払市立八平型の数無能・ 数欠小額共資力や心 10806年	(物(衛5派)	赫投价之一	7++羊./-	1. / e /ms /		
能	RE	競手女押協助下 能否維持坐突	不能	7	轉移位方式	•	<i>'</i>		
能力	競手支援協助下 能西自力站都	不能	**********		□坐姿站起		万式		
報位総始→ 環境	不能 但下轻明地 可承報	海安·高	A STATE OF THE PARTY OF THE PAR	5可包納 +高度接近	□坐姿平移				
理が		是	25 E	是	□仰躺平移	•			
第 站起移位	立 贴立式 移位機	坐要平	多	仰軸平移	□建議使用:	移位機			
	MEAN STATE S	10000	UTN (MARKE)	ATT - STORE	□其他:				
□通過			督導意見:		評估員回應	;:			
740 760									
□建議修正	_								
□已修正					評估員:				



GMFC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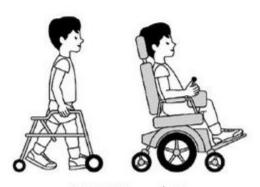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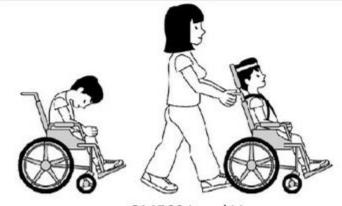


GMFCS Level II





GMFCS Level IV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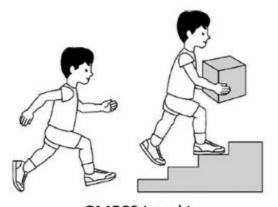


GMFCS Level V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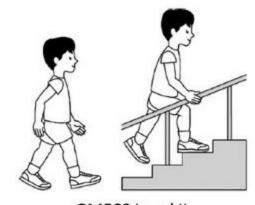


12/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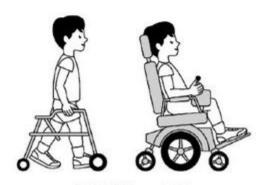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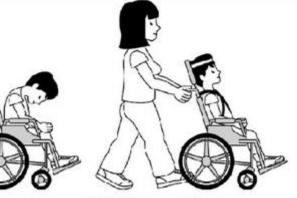


GMFCS Level II





GMFCS Level IV



GMFCS Level V

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



定義

需扶持穩定物才能行走



鼓勵自立支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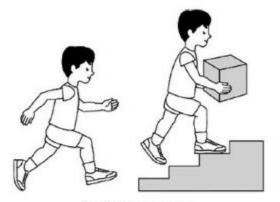
建議輔具項目

助行器、輪椅等行動輔具,另也需扶手、防滑措施、沐浴椅的協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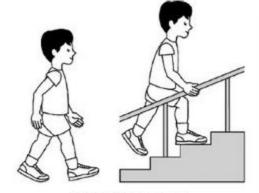


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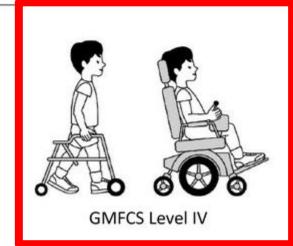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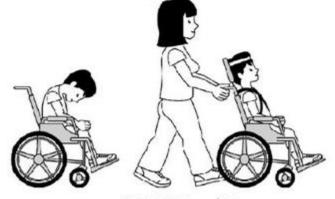


GMFCS Level II



GMFCS Level III





GMFCS Level V





GMFCS Level IV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定義

已無步行能力,部分下肢能 夠承重站立,能在無頭靠支 撐的一般座椅內維持坐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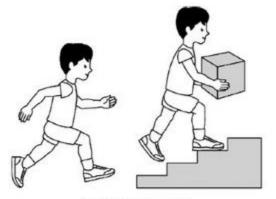
提醒

需要專業訓練設備,如步態 訓練器、站立器等,因此建 議需至醫療機構進行訓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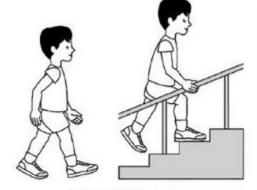
建議輔具項目

除輪椅外,其沐浴便盆椅也 需附帶輪子以利照顧者協助 推送。潛在移位輔具級輪椅 座墊需求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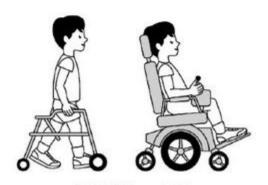
GMFCS Level I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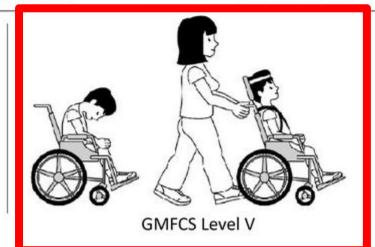
GMFCS Level II



GMFCS Level III



GMFCS Level IV









GMFCS Level V



定義

在無頭靠支撐下難以維持坐姿

提醒

生活完全依賴,輔具使用需 盡量減輕照顧者負擔

建議輔具項目

輪椅需提供頭靠、仰躺、傾 倒功能與相關擺位配件。預 防壓瘡座墊、氣墊床、電動 床、移位輔具



注意事項



等級1、2、3不建議使 用輪椅座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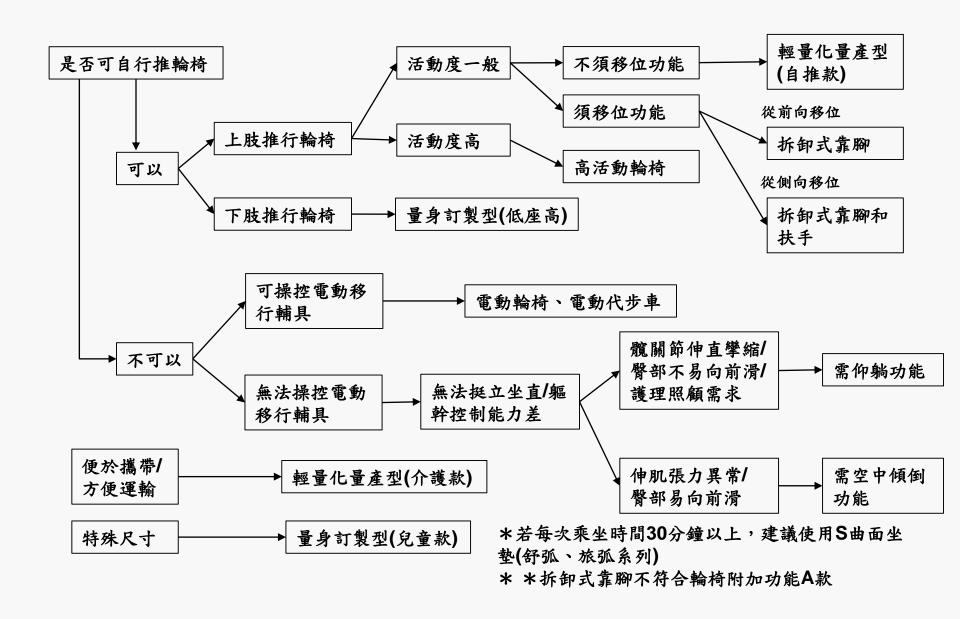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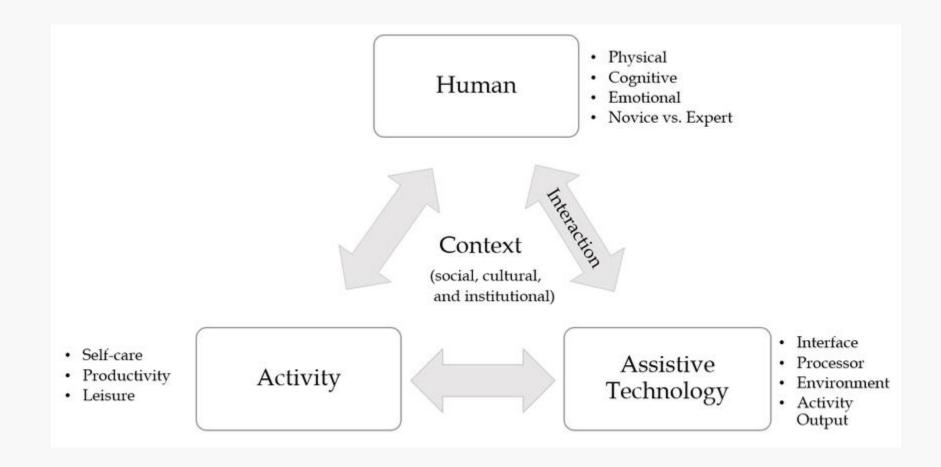
等級3,建議使用者常 站起減壓



留意壓瘡位置,建議使用輪椅座墊或是氣墊床









環境及照顧者的考量





22 %



貳、推車



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- 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:
- (一)第七類: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a】、【b730b】、【b735】、【b765】、【s730】、【s750】、【s760】或【05】重度以上。(重度以上肢體障礙者)
- · (二)12歲以下動作發展障礙兒童(如腦性麻 痺患者)。



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1	推車-一般型	6,500	含嬰幼兒推車,須具15公斤以上載 重功能。	三
2	推車-荷重型	12,000	須具35公斤以上載重功能。	三
3	推車-擺位型	28,000	須具35公斤以上載重功能,且具空中傾倒功能、 座深及踏板高度之機械結構調整功能,並提供頭靠 墊、軀幹側支撐墊、臀部(或大腿部)側支撐墊及身 體固定帶(可與骨盆帶整合)。	三







身障輔具其他規定

推車各項次(項次1至3)於最低使用年限內僅 能擇一申請。







推車-一般型



(http://originimages.ttnet.net/pi/cto/40/ 07/56/48/40075648-3.jpg)

推車-荷重型



(http://www.jcmedical.com/front/bin/ptdetail .phtml?Part=A-ST0002)

推車-擺位型



https://gtk.com.au/product/bi ngo-evo-stroller/

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



推車上各種形式固定帶

骨盆带



五點式彈扣織帶(與骨盆帶整合)





參、輪椅





ZE-N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

- (一)第一類: 【b110.4】或【09】。(植物人)
- (二)第一類: 【b117】、【b122】、【b140】、【b144】
- 、【b147】、【b152】、【b160】、【b164】或【10】中

度以上。(中度以上失智症者)

- · (三)第二類: 【b235】或【03】。(平衡機能障礙者)
- (四)第七類: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a】、【
 - b730b] \ [b735] \ [b765] \ [s730] \ [s750]
 - 、【s760】或【05】。(肢體障礙者)
- (五)申請輪椅-客製型(項次6)者,上述障別之等級須為重度以上。



25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	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	
	3	輪椅-非輕量 化量產型	3,500	無	三	
	4	輪椅-輕量化 量產型	4,000	應為輕量化材質骨架設計	三	
(Altonia de la Carte)	5	輪椅-客製型 輪椅均應配備骨系	9,000	符合下列4種以上材質或機械結構規格: 1.具有5公分以上之座寬調整功能。 2.具有10公分以上之座深調整功能,或提供10公分以上座深之訂購範圍。 3.具有5段以上之座背靠角度調整功能,或提供30度以上座背靠角度訂購範圍。 4.具有6公分以上座高調整功能,或提供6公分以上座高訂購範圍。 5.具有5公分以上扶手高度調整功能,或提供5公分以上扶手高度訂購範圍。 6.具有2種以上後輪軸心前後位置調整功能。 7.22英吋以上座寬,並具150公斤以上之載重功能;14英吋以下座寬。 8.為輕量化材質骨架設計。	三 31	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編號	輔具/居家無障礙環境 改善項目	給付方式	租賃價格給 付上限 (元)	購置價格給付上 限 (元)	購置最低使 用年限(年)
EC01	輪椅-A款(非輕量 化量產型)	限購置	不適用	3,500	3
EC02	輪椅-B款(輕量化 量產型)	可租賃可 購置	400	4,000	3
EC03	輪椅-C款(量身訂 製型)	限購置	不適用	9,000	3









輪椅-A款(非輕量化量產型) 鐵製



輪椅-A款(非輕量化量產型) 不銹鋼製









輪椅-B款(輕量化量產型) HOLD得駐煞車系統 重量輕,不超過9公斤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

輪椅-B款(輕量化量產型) 扶手可以下壓







輪椅-C款(量身訂製型) 座寬14英吋以下



輪椅-C款(量身訂製型) 座寬22英吋以上 150公斤以上載重能力







輪椅·C款(量身訂製型) 具有四英吋以上座深調整 二英吋以上座寬調整 並可依個別化需求設定座背靠角度之設計





肆、輪椅附加功能





ZE-N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- 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:
- · (一)第一類:【b110.4】或【09】。(植物人)
- (二)第一類:【b117】、【b122】、【b140】、【b144
 - 】、【b147】、【b152】、【b160】、【b164】或【10
 - 】重度以上。(重度以上失智症者)
- · (三)第二類: 【b235】或【03】重度以上。(重度以上平 衡機能障礙者)
- · (四)第七類: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a】、【
 - b730b] \ [b735] \ [b765] \ [s730] \ [s750]
 - 、【s760】或【05】重度以上。(重度以上肢體障礙者);

無法以下肢承重轉位者,得申請輪椅附加功能-具利於移

位功能(項次7),不受障礙等級重度以上之限制。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6	輪椅附加功 能-具利於移 位功能	5,000	兼具可拆掀式扶手及可拆卸式腳靠以利於移位。	三
7	輪椅附加功 能-具仰躺功 能	2,000	具不及座面連動之椅背仰躺功能 (無段式調整),且須配備胸帶及 防傾桿。	三
8	輪椅附加功 能-具空中傾 倒功能	4,000	具及椅背連動之無段式座面空中傾倒功能,及配備胸帶及防傾桿。	三



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編號	輔具/居家無障礙環境 改善項目	給付方式	租賃價格給 付上限 (元)	購置價格給付上 限 (元)	購置最低使 用年限(年)
EC04	輪椅附加功能-A款 (具利於移位功能)	可租賃 可購置	150	5,000	3
EC05	輪椅附加功能-B款 (具仰躺功能)	可租賃 可購置	150	2,000	3
EC06	輪椅附加功能-C款 (具空中傾倒功能)	可租賃 可購置	150	4,000	3







圖片說明



輪椅附加功能-A款 (具利於移位功能)



輪椅附加功能-A款 (具利於移位功能) 大輪可以快拆,室內戶外皆宜





圖片說明



輪椅附加功能-A款 (具利於移位功能) 輪椅附加功能-B款 (具仰躺功能)



輪椅附加功能-A款 (具利於移位功能) 輪椅附加功能-C款 (具空中傾倒功能)





圖片說明





輪椅附加功能-A款 (具利於移位功能) 輪椅附加功能-B款 (具仰躺功能) 輪椅附加功能-C款 (具空中傾倒功能)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輪椅附加功能-**A**款 (具利於移位功能)

輪椅附加功能-B款 (具仰躺功能) 輪椅附加功能-C款 (具空中傾倒功能) 子母輪移動設計 扶手下壓至椅面 靠腳連動抬起





伍、擺位系統





擺位系統-A 款 (平面型輪椅背靠) 或 擺位系統-B 款

(曲面適形輪椅背靠)

擺位系統-C款(輪椅 軀幹側支撐架) 輪椅擺位架

輪椅座墊

2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輪椅或電動輪椅使用者,且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:(一)第一類:【b110.4】、【09】。(植物人)(二)第七類: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b】、【b735】、【b735】、【s730】、【s750】、【s760】或【05】重度以上。(重度以上肢體障礙者)







身心障礙補助金額

項次	補助項目	低收入户	中低收入户	一般戶	最低使用年限
26	擺位系統-平面型輪椅背靠	1,000	1,000	1,000	三
27	擺位系統-曲面適形輪椅背靠	13,000	13,000	13,000	三
28	擺位系統-輪椅擺位架	1,500	1,500	1,500	三
29	擺位系統-輪椅頭靠系統	2,500	2,500	2,500	三



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- 1.內容包括:輔具、輔具選用建議、使用說明、輔具各項尺寸調整配置、諮詢等服務。
- 2. 本組合免部分負擔。



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編號	輔具/居家無障礙環境 改善項目	給付方式	租賃價格給 付上限 (元)	購置價格給付上 限 (元)	購置最低使 用年限(年)
EC07	擺位系統-A 款 (平面型輪椅背 靠)	限購置	不適用	1,000	3
EC08	擺位系統-B 款 (曲面適形輪椅 背靠)	限購置	不適用	6,000	3
	擺位系統-C 款 (輪椅軀幹側支 撐架)	限購置	不適用	3,000	3
EC10	擺位系統-D 款 (輪椅頭靠系統)	限購置	不適用	2,500	3







規格差異

	身障	長照
名稱	擺位系統-平面型輪椅背靠	擺位系統-A 款 (平面型輪椅背靠)
規格	須含硬式底板及軟墊。	須含硬式底板及軟墊。
	擺位系統-平面型輪椅背靠、曲面適 形輪椅背靠(項次26、27)於最低使 用年限內僅能擇一申請。	EC07(擺位系統-A款)與 EC08(擺位系統-B款)僅能擇一項申請。





2. 擺位系統-A款(平面形輪椅背靠)





與肩同高背靠



下背高背靠

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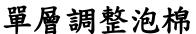
規格差異

		身障	長照
	名稱	擺位系統-曲面適型輪椅背靠	擺位系統-B 款(曲面適形輪椅背靠)
	規格	 1.適形硬式底板及適形軟墊。 2.可快速拆裝設計。 3.可調整深度及角度的嵌入式吊掛系統。 	符合適形硬式底板及適形軟墊、可 快速拆裝設計,以及可調整深度或 角度的嵌入式吊掛系統之規範。
1	其他規定	擺位系統-平面型輪椅背靠、曲面適 形輪椅背靠(項次26、27)於最低使 用年限內僅能擇一申請。	EC07(擺位系統-A款)與 EC08(擺位系統-B款)僅能擇一項申請。



2擺位系統-B款(曲面適形輪椅背靠







雙層調整泡棉









規格差異

	身障	長照
名稱	輪椅擺位架	擺位系統-C款(輪椅軀幹側支撑架)
規格	鎖固在輪椅上或背靠上並具有可 調整之機械結構,如軀幹側支撐 架、臀側支撐架、內收鞍板、分 腿器、膝前擋板。	具有依身型調整功能。
其他規定	依實際評估需求,於最低使用年限內申請至多補助3支,最高補助金額按左列基準3倍計算,且同時申請時視為補助1項次。	申請單支軀幹側支撐架者補助金額減半。





程位系統-C款(輪椅軀幹側支撐架) 輪椅擺位架



輪椅軀幹側支撐架



分腿器



內收鞍板







規格差異

	身障	長照
名稱	輪椅頭靠系統	擺位系統-D 款(輪椅頭靠系統)
規格	具有可調整支撐高度、前後 位置及角度之結構。	具有可調整支撐高度、前後位置及 角度之結構。





羅位系統-D款(輪椅頭靠系統)













其他規定

身障	長照
18歲以下符合補助資格者得2年申請補助1次。 依評估結果,輪椅-客製型(項次 6)須搭配擺位系統各項次(項次26 至29)同時申請時,視為補助1項 次。 依評估結果,擺位系統各項次(項 次26至29)同時申請時,視為補助 1項次。	無







陸、電動輪椅





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第七類: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a】、【b730b】、【b735】、【b765】、【s730】、【s750】、【s760】或【05】重度以上(重度以上肢體障礙者),且具自行駕駛電動輪椅之能力。





Z.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- 電動輪椅應包含
 - -座背墊、
 - 骨盆帶、
 - 電池、
 - -馬達、
 - -控制器、
 - -輪組及充電器等基本配備;
 - 充電器應有防止電池過度充電之機制。





2. 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- 須提供骨架結構保固3年以上,且電動輪椅-進階型(項次15)應符合下列所有規範:
- (一)坡面上靜態穩定角度達9度以上。
- (二)爬坡時動態穩定角度達6度以上。
- (三)正面跨越障礙能力達5公分以上。
- (四)理論行駛距離25公里以上。



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低收入户	中低收入户	一般戶	最低使用年限
14	電動輪椅-基礎型	50,000	37,500	25,000	五
15	電動輪椅-進階型	60,000	45,000	30,000	五
16	電動輪椅配件-沙發型座椅	5,000	3,750	2,500	五
17	電動輪椅配件-擺位型椅架	15,000	7,500	5,000	五
18	電動輪椅配件-電動變換姿勢功能	10,000	7,500	5,000	五
19	電動輪椅配件-特殊規格控制器	35,000	18,750	12,500	五
20	電動輪椅配件-新車內建鋰系電池	6,000	4,500	3,000	五
21	電動輪椅配件-控制器操作位置調整	5,000	3,750	2,500	五

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- 內容包括:輔具、輔具選用建議、使用說明、輔具各項尺寸調整配置、諮詢、定期追蹤使用狀況、清潔消毒、運送、回收整備等服務。
- 電動輪椅與電動代步車僅能擇一申請。
- 包含依評估結果加裝沙發型座椅、擺位型座椅、電動變換姿勢功能或使用非比例控制器。



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編號	輔具/居家無障礙環境 改善項目	給付方式	租賃價格給 付上限 (元)		購置最低使 用年限(年)
EC11	電動輪椅	限租賃	2,500	不適用	不適用









電動輪椅



電動輪椅+配件A款 (加裝沙發型座椅)







電動輪椅+配件B款 (加裝擺位型座椅)









電動輪椅+配件C款 (加裝電動變換姿勢功能)



椅背後仰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

電動輪椅+配件C款 (加裝電動變換姿勢功能)

空中傾倒





電動輪椅+配件C款 (加裝電動變換姿勢功能)



站立型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

電動輪椅+配件C款 (加裝電動變換姿勢功能)

電動昇降







一般控制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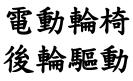
配件D款 (使用非比例式控制器) 頭部控制







時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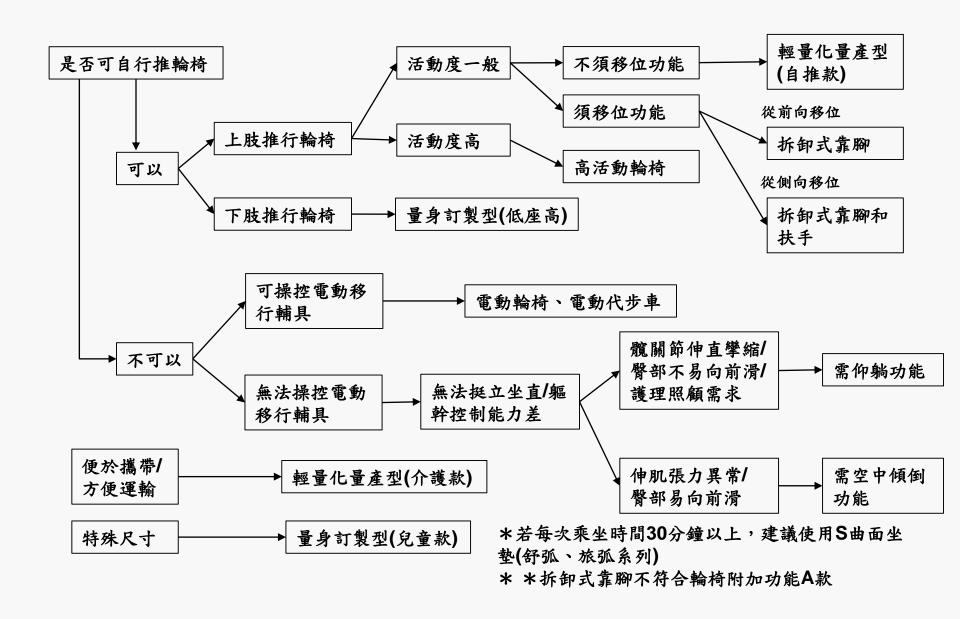


電動輪椅 中輪驅動











柒、輪椅座墊







壓傷

- 1. 壓傷,又稱褥瘡,因覆蓋骨突處的皮膚長期或反覆受到外在壓力跟磨擦(剪力),而引起皮膚、皮下組織、肌肉與骨頭的受傷、潰瘍甚至壞死。
- 2. 壓傷好發於長期臥床者、或是瘦弱、 皮膚脆弱、體力衰弱、營養不良的 病患。







輪椅座墊減壓原理

- 1. 主要目的:將把本來壓在局部小區域的體重盡量分散到其他區塊,減少小面積承受高壓力的狀態。
- 2. 任何會對臀部產生長時間壓力或壓力不平均或影響皮膚健康等因素,都需要使用減壓坐墊,協助保護皮膚的健康。
- 3. 常見壓傷好發族群: 需要連續坐在輪椅上超過一個小時且無法自己變換姿勢、有褥瘡病史、下肢沒有感覺或感覺異常、脊椎側彎或骨盆歪斜、下半身癱瘓、因張力或姿勢變動而反覆摩擦、老年等。









Before Loading



Without Offloading Peak pressures under the ITs



With Offloading Loading the trochanters



Without Offloading Peak pressures under the ITs



With Offloading Loading the trochanters



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114	連通管氣囊輪 椅座墊-基礎型	5,000	氣囊數量20顆以上,且氣囊高度2英吋 (或5公分)以上,並具有壓力調節的功 能。	二
115	連通管氣囊輪 椅座墊-橡膠材 質基礎型	8,000	橡膠材質,氣囊數量20顆以上,且氣囊 高度2英吋(或5公分)以上,並具有壓力 調節的功能。	三
116	連通管氣囊輪 椅座墊-橡膠材 質分區型	11,000	橡膠材質,氣囊數量20顆以上,且氣囊 高度2英吋(或5公分)以上,並具有切換 全區連通及分區壓力調節的功能。	Ξ







符合連通管氣囊輪椅座墊



SINGLE SELECT CUSHION



DUAL/QUADTRO SELECT CUSHION



座墊高度有2、3、4英吋等款式





符合連通管氣囊輪椅座墊



CONTOUR SELECT CUSHION

尾椎處為2英吋,再外圍是3英寸 再外圍是4英吋



CONFORM 天然橡膠







ROHO 尺寸對照表。

与事	輪椅尺寸₽		
氣囊數。	公分。	时。	
5₽	22~26.5	10↔	
6₽	26.5~31₽	11-12₽	
7₊	31~35₽	13₽	
84	35~39.5₽	14-15₽	
9₽	39.5~44	16-17₽	
10₽	44~48.5₽	18-194	
11₽	48.5~52.5₽	20-21₽	
12₽	52.5~57₽	22₊₃	
13₽	57~61₽	23-24	
14₽	61~65.5₽	25₽	
15₽	65.5~70₽	26-27₽	



拯救失

80

2、不符合連通管氣囊輪椅座墊



適用在便盆椅



顆粒數不滿20顆



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 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117	液態凝膠輪椅 座墊	8,000	1.凝膠覆蓋面積不得小於座面1/2。 2.凝膠厚度應達2英吋(或5公分)以上;若凝 膠厚度不足2英吋(或5公分),則須大於1英 吋(或2.5公分),且搭配適形泡棉底座。	二
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118	固態凝膠座	8,000	 2.凝膠覆蓋面積不得小於座面1/2。 2.凝膠厚度應達1英吋(或2.5公分)以上, 且搭配適形泡棉底座。 	五

3.凝膠應為連續性覆蓋材質。







符合液態凝膠輪椅座墊



J2 Series Cushions



GS Cushions







符合液態凝膠輪椅座墊



Otto Bock Cloud



HS-018-3液態凝膠座墊







不符合液態凝膠輪椅座墊



不具備泡棉底座 凝膠厚度未達1英吋



凝膠覆蓋面積不得小於座墊二分之一







符合固態凝膠座墊







平滑

顆粒

蜂巢

ACTION座墊高度有2.54、4.13公分等款式







不符合固態凝膠座墊



適用在便盆椅



不具備泡棉底座 凝膠厚度未達1英吋



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119	填充式氣囊氣墊座	10,000	其高度須大於2英吋(或5公分),且 填充式氣囊填充體積不得小於座墊 2/3,並具有4區塊以上分區壓力調 節的功能。	五







符合填充式氣囊氣墊座





VICAIR Vector 專家九

VICAIR Adjuster 專家五

座墊高度有6、10公分等款式





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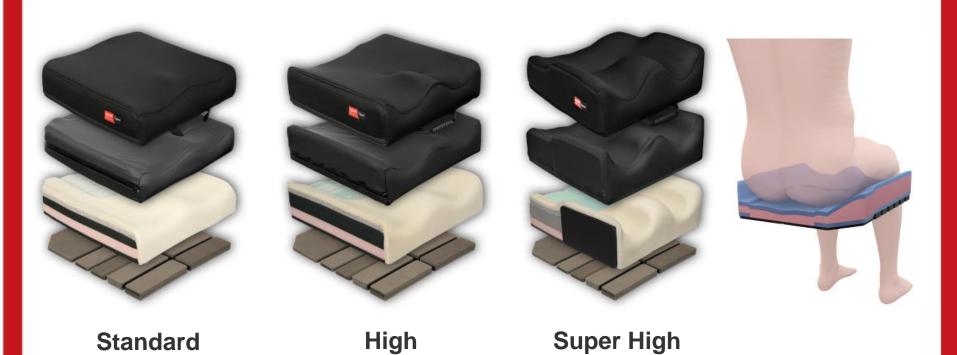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120	客製化適形泡棉輪椅座墊	8,000	1.以座面適形提供臀部及大腿內、外側支撐設計,並可利用配件或訂製方式分區設定座面支撐度。 2.厚度:坐骨受壓處應具4公分以上之適形泡棉。 3.含2種以上不同密度之複合式泡棉設計。 4.各層密度:60公斤/立方公尺以上。	三





2.符合客製化適形泡棉輪椅座墊





6000 M



陸、步行輔具

- 補助對象: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
 - (一) 肢障者。
 - (二)平衡障礙者。
 - (三) 具上列任一種障礙之多重障礙者。
- 共同規格或功能規範
 - 無







捌、步行輔具



ZE-N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- 補助對象: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:
- (一)第一類:【b117】、【b122】、【b140】、 【b144】、【b147】、【b152】、【b160】、【 b164】或【10】。(失智症者)
- (ICD代碼:ICD-9:290.0、290.10、290.11、290.12、290.13、290.20、290.21、290.3、290.40、290.41、290.42、290.43、290.8、290.9、294.0、294.10、294.11、331.0、331.1。ICD-10:F01.50、F01.51、F02.80、F02.81、F03、F03.9、F03.9、F03.90、F03.91、F04、F05、G30.0、G30.1、G30.8、G30.9、G31.0、G31.09。)





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- (二)第二類: 【b235】或【03】。(平衡機 能障礙者)
- (三)第七類: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a】、【b730b】、【b735】、【s760】、【s760】、【s760】、【s760】。(肢體障礙者)
- · (四)申請軀幹支撐型步態訓練器(項次48)應符合上述障別之一,且為四肢動作控制能力不佳,無法使用一般步行輔具者。



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低收入户	中低收入户	一般戶	最低使用年限
42	單支拐杖-量產型	500	375	250	三
43	單支拐杖-客製型	1,500	1,125	750	五
44	助行器-一般型	800	600	400	Ξ
45	助行器-輪管型或助起型(R型)	1,200	900	600	Ξ
46	帶輪型助步車(助行椅)	3,000	2,250	1,500	三

身障助步車規格



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	項次	補助項目	規格
	42	單支拐杖-量產型	含單點手杖、前臂拐杖、腋下拐杖、四腳拐杖等。
	43	單支拐杖-客製型	指拐杖非量產且依使用者需求客製長度、握把或杖身。
	44	助行器-一般型	
	45	助行器-輪管型或助起型(R型)	指含2前輪之助行器,或助起式(R型)助行器。
	46	多岭州坳北田(坳谷谷)	 1.附手控煞車及煞車鎖定功能。 2.附臨時休憩座位功能。
No. of the last of	47	姿勢控制型助行器	須為前推或後拉方式,以改善步態姿勢,並須提供下列配件至少2項: 1.轉向角度範圍或轉向、定向可控制輪。 2.單向只進不退輪或阻力調整輪。 3.骨盆側支撐墊。 4.骨盆懸吊或座墊。 5.前臂支撐配件。
1			97

2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	項次	補助項目	規格
	47	姿勢控制型助行器	須為前推或後拉方式,以改善步態姿勢,並須提供下列配件至少2項: 1.轉向角度範圍或轉向、定向可控制輪。 2.單向只進不退輪或阻力調整輪。 3.骨盆側支撑墊。 4.骨盆懸吊或座墊。 5.前臂支撐配件。
April 19 Control of the Control of t	48	軀幹支撐型步態訓練器	應包含前向或側向軀幹支撐機械結構以協助四肢動作控制能力不佳,無法使用一般步行輔具者,並須提供下列配件至少4項: 1.轉向角度範圍或轉向、定向可控制輪。 2.單向只進不退輪或阻力調整輪。 3.踝足分隔配件。 4.大腿分隔配件。 5.骨盆懸吊或座墊。 6.前臂支撐配件。
6	DRC THE	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	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- 1.內容包括:輔具、輔具選用建議、使用說明、輔具各項尺寸調整配置、諮詢、定期追蹤使用狀況、清潔消毒、運送、回收整備等服務。
- 2.帶輪型助步車須完全符合下列功能條件:
- (1)附手控煞車及煞車鎖定功能。
- (2)附臨時休憩座位功能。





2. 長照輔具規定組合內容及說明

編號	輔具/居家無障礙環境 改善項目	給付方式	租賃價格給 付上限 (元)	購置價格給付上 限 (元)	購置最低使 用年限(年)
EB01	單支枴杖-不銹鋼製	購置		1,000	5
EB02	單支枴杖-鋁製	購置		500	5
EB03	助行器	購置		800	3
EB04	帶輪型助步車(助 行椅)	租賃或購置	300	3,000	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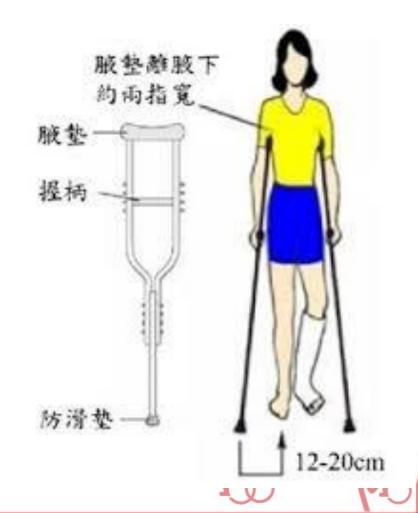




拐杖-腋下拐









拐杖-前臂拐









拐杖-四腳拐



適合身高高者



適合一般身高者



拯救失衡身體・幫幫失能家庭





拐杖-單拐







助行器



助行器



R型助行器



105 %



帶輪型助步車

手控煞車及煞車鎖定功能













姿勢控制型助行器



軀幹支撐型步態訓練器







玖、站立架



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- 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:
- · (一)第一類: 【b110.4】或【09】。(植物人)
- (二)第一類:【b117】、【b122】、【b140】、【b144】、【b147】、【b160】、【b164】、【b16700】、【b16710】、【b16701】、【b16711】或【06】(智能障礙者),且無獨立站立能力者。
- (ICD代碼:ICD-9:317、318.0、318.1、318.2、319。ICD-10:F70、F71、F72、F73、F78、F79。)
- (三)第七類: 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a】、【b730b】、【b735】、【b765】、【s730】、【s750】、【s760】或【05】。(肢體障礙者)



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	項 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	110	直立式站立架	15,000	須提供固定綁帶及下列配件或功能至少3項: 1.桌板。 2.胸部側支撐墊。 3.骨盆側支撐墊。 4.兩側膝部支撐配件可獨立調整。 5.足部固定配件。	五
Change Cont.	111	前趴式站立架	18,000	須為可無段或多段調整前趴角度 之站立架,並須提供固定綁帶、 桌板及下列配件或功能至少3項: 1.胸部側支撐墊。 2.骨盆側支撐墊。 3.膝部分隔支撐墊。 4.足部固定配件。	五 110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112	後仰式站 立架或傾 斜床=手動 調整型	20,000	須為可無段或多段調整後仰角度之 站立架或傾斜床;手動調整型指動方式調整後仰角度。並須整後仰角度。並須 指電動方式調整後仰角度。並須 提固定綁帶及下列配件至少3項: 1.頭部側支撐墊。 2.胸部側支撐墊。 3.骨盆側支撐墊。 4.兩側膝部可分開固定。 5.足部固定配件。 6.踝關節角度可調整功能。 7.手部抓握桿或支撐桌面。	五

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J	項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	113	後仰式站 立架或傾 斜床-電動 調整型	25,000	同112項次	五







拾、踝足矯具







身心障礙補助對象

(一)第七類:【b710a】、【b710b】、【b730a】、【b730b】、【b735】、【b765】、【s730】、【s750】、【s760】或【05】。(肢體障礙者)





為 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可對踝及足部提供協助,外型須跨越踝關節及包含足部支撐,製作材質須具支撐性,不得僅為彈性帶或布料等樣式,分成踝上矯具型、固定型或金屬支架型、關節型,且應符合下列各項規範:





身障輔具規格或功能規範

項 次	補助項目	最高補 助金額	規格或功能規範	最低使 用年限
213	踝足矯具-踝 上矯具型	3,000	為高溫熱塑(成型溫度大於攝氏 160度)或熱固材質經取模製作。	三
214	踝足矯具-固 定型或金屬支 架型	3,500	固定型為高溫熱塑(成型溫度大於 攝氏160度)或熱固材質製作,須 包含小腿固定帶或脛骨前支撐; 金屬支架型為金屬材質製作,須 含具支撐功能之金屬立柱。	三
215	踝足矯具-關 節型	4,000	為高溫熱塑(成型溫度大於攝氏 160度)或熱固材質製作,須含活 動踝關節組件。	三

可對踝及足部提供協助,外型須跨越踝關節及包含足部支撐,製作材質須具支撐性,不得僅為彈性帶或布料等樣式,分成踝上矯具型、固定型或金屬支架型、關節型,且應符合下列各項規範:

116



身障輔具其他規定

• 18歲以下經評估確有更換之需求者,得1年申請補助1次。







圖片說明

踝足矯具-關節型



踝足矯具-固定 型或金屬支架型



踝足矯具-踝上矯具型







動動腦,這台兒童輪椅怎麼開立報告書呢



輪椅附加功能-具仰 躺功能



輪椅附加功能-具利於功 能

輪椅附加功能-具 空中傾倒功能



擺位系統-A款 (平面型輪椅背靠) 或 擺位系統-B 款

(曲面適形輪椅背靠)

擺位系統-C款(輪椅 軀幹側支撐架) 輪椅擺位架

輪椅座墊



感謝聆聽 敬請指教



